**南京审计大学党委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省委统一部署,2017年11月9日至12月28日,省委第二巡视组对南京审计大学进行了巡视。2018年1月19日,省委巡视组向南京审计大学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视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视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情况

巡视反馈意见指出了三个方面九大问题。学校党委认为,巡视反馈意见实事求是、客观中肯,指出的问题一针见血、发人深省,提出的整改建议高屋建瓴、切实可行。当天巡视反馈会后,学校党委立即召开常委会,认真学习、全面对照巡视反馈意见,研究整改工作部署,明确把落实整改作为当前重要的政治任务,作为检验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成效的重要切入点,要求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带头整改,主动整改,坚决整改。后又于1月23日、1月25日、2月1日、3月5日分别召开常委会和专题民主生活会,进一步研究部署整改落实工作。

1月20日,巡视反馈后第二天,学校党委随即成立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由党委书记晏维龙担任组长,党委副书记、校长刘旺洪,专职党委副书记张建红,党委副书记、副校长王会金,纪委书记王书龙担任副组长,全体党委常委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专职党委副书记兼任,副主任由纪委书记兼任,成员包括各党政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各二级党组织主要负责人。

按照“条条要整改、件件有着落”的要求,学校党委常委多次召开专题工作会议,认真研究巡视反馈意见,梳理出了47项具体问题清单。针对问题清单,压实党委主体责任、第一责任人责任和班子成员分管责任,由分管校领导作为责任领导,分别确定责任部门、具体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列出责任清单,确保每个整改项目任务到人、责任到人。

在整改过程中,对即知即改的问题,立即整改,举一反三,坚决防止回潮和反弹;对长期整改的问题,逐一跟踪督办、抓好落实,将形成的经验做法和有效措施固化下来,着眼长效。针对需要制定和完善的一系列规章制度和形成的工作机制,着重于制度的落地生根,强化督查检查,强化追责问责。在整改问题的同时,认真查找深层次原因,把巡视整改从工作层面推向更高的思想认识层面,深刻领会中央和省委对巡视整改的新要求,坚决把政治巡视的要求落到实处。

二、整改落实情况

(一)已整改完成的问题

针对巡视反馈意见指出的需要整改的问题,即知即改、立行立改,截止目前,共计7个问题已经整改完成。

1.关于“2014年10月,中央印发了《坚持和完善普通高等学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实施意见》,学校2017年10月才出台相关实施细则。2012年底中央八项规定和2013年初省委十项规定出台后,学校没有及时制定实施办法,2017年11月才针对接待工作出台一项《南京审计大学公务接待管理办法》”问题的整改。

学校党委加强对中央、省委有关重要文件的学习贯彻,充分认识到:及时学习、贯彻、执行上级文件、指示,不仅是工作效率问题,更是政治态度问题。

完善了工作流程,加强对文件拟办传阅环节管理,从2018年2月1日起对上级文件需要结合我校实际制定贯彻细则的,由党政办提出建议并抓落实督查。

强化制度管理意识,3月9日,学校党委印发《关于做好规章制度“立改废释”工作的通知》,对全校规章制度进行全面“立改废释”,梳理了2014年以来中央和省委下发的共计115个重要文件,并按照部门归属,将目录分发给各责任部门,重新检查落实。要求各职能部门3月20日前对现有规章制度进行系统梳理,并根据贯彻上级文件需要和现阶段工作需要,列出本部门应该有的规章制度目录,提出“立改废释”意见提交党政办。

2.关于“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重要决策部署不够及时到位,党委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决策事项缺乏清晰区分,有时用党政联席会议代替常委会;有些常委会议题没有充分论证,有的事项如莫愁校区的后期使用等议而不决;大额资金使用标准不明确”问题的整改。

(1)2017年10月出台《南京审计大学贯彻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细则》,印发《南京审计大学章程》,对常委会、校长办公会决策边界进行了明确区分。自2017年7月以来,共召开党委常委会34次、校长办公会22次,涉及议题213项,各自根据职责划分决策职权内的事项,再无以党政联席会取代常委会的现象。党委书记、专职副书记不再列席一般性校长办公会。

(2)3月8日,党委举办各部门主要负责人学习班,专题学习《南京审计大学贯彻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细则》《中共南京审计大学委员会关于贯彻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的具体办法》《南京审计大学二级学院(教学部)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等一系列重要规章制度,在校院两级进一步厘清党委会、行政办公会、二级学院党政联席会职能,明确议事规范。

(3)在学校2018年1月的机构调整中,党政办下设督查办公室,专门负责上级有关指示落实情况的督查,党委常委会、校长办公会议题论证环节和决议落实情况督查督办,对落实情况及时做好督查工作,按季度通报落实情况;

(4)2018年3月,制定《南京审计大学关于进一步推进学校贯彻落实“三重—大”决策制度的实施意见》,进一步明确“三重一大”决策前进行“进行深入细致的调研、征求意见、可行性研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等,广泛听取并充分吸收各方面的意见”的要求;完善议事规则,严格执行《南京审计大学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细则》中的大额资金预算外50万元和预算内300万元界定标准,根据资金数额分别由党委常委会或校长办公会进行决策;加强决策程序规范化检查,确保“三重一大”相关制度严格执行。

(5)莫愁校区的功能定位,已通过常委会决策,拟作大学科技园开发,并由已成立的相应机构进行实质性运作和推进,现已进入公开招标阶段。在这一过程中,始终把听取各方意见放在重要位置,已先后分别召开六场相关座谈会,听取教师、老干部、校友、专家意见。

3.关于“金审学院党委不健全,有党委无班子,学生党建工作实际上由[应天职业技术学院](https://www.qichacha.com/firm_sbb508f02999238dc9120e0eef694196.html)党委在履行,学校对其工作缺乏有效监督”问题的整改。

在2018年1月的机构改革和干部轮岗工作中,配齐配强金审学院工作班子,从校本部调整了两位资深中层干部担任金审学院党委书记和院长,3月9日任命了金审学院党委班子;与金审学院董事会协调,进一步理清与[应天职业技术学院](https://www.qichacha.com/firm_sbb508f02999238dc9120e0eef694196.html)党委的关系,明确金审学院党委作为学校二级党组织的功能与责任,对金审学院学生党员实行全面管理,严把组织发展关。

4.关于“高层次人才引进成本较高,人才引进机制不够健全,政治考核不够,与审计特色专业结合不紧密,管理比较松软,对本校教师队伍的能力培养和教学质量的提升效果不明显”问题的整改。

坚持党管人才原则,进一步加强党对人才工作的领导,调整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由校党委书记、校长、校党委副书记、党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组成,统筹负责集中决策人才引进。

拟定了《南京审计大学“一办三中心”工作运行机制与管理办法》。将原挂靠图书馆的“人才评价研究中心”调整挂靠到科研部,由专人负责,完善人才引进咨询专家库,注重发挥同行专家鉴定作用,对拟引进人才进行综合评价,科学合理的确定人才薪酬待遇。加强对人才引进的政治考核,在今年的赴美人才招聘中就强调在面试中了解其政治倾向,防止政治上有问题的人被引进我校。

进一步完善人才引进规划,加大学校特色优势学科的人才引进工作。按照《南京审计大学“十三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纲要》和学校2018年工作要点,编制了2018年人才引进计划,对审计、会计、金融等学校特色优势学科给予政策倾斜。

制定《南京审计大学“润泽特聘教授”岗位制度实施办法》,进一步探索和创新年薪制、项目制等高层次人才管理制度和管理办法,吸引更多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优秀学者和学科带头人,进而形成一批优秀创新团队,带动学校优势学科和重点发展学科。

进一步加强科研反哺教学工作。在今年1-2月进行的机构改革和人员岗位调整中,将特色研究院按照学科属性挂靠到不同二级学院,将教师按学科调整到相应二级学院,加快特色研究院与二级学院融合,将高层次人才放在教学和学科建设第一线,把研究院的最新科研成果及时转化为本科课程的教学内容,进而有效整合校内资源和学科结构。

5.关于“党委会议事规则不够完善,有时存在‘一言堂’现象,坚持党委书记末位表态发言执行不到位,有些班子成员参与决策缺乏主动性;党委书记直接分管干部人事工作,与相关要求不符;有些重大决策未经常委会或校长办公会研究”问题的整改。

已制定出台《南京审计大学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细则》,进一步完善议事规则;加强议事规则的学习宣传贯彻,提高决策的规范化、制度化水平;在重大决策事项讨论中坚决执行党委书记末位表态发言,充分听取班子全体成员的意见,调动班子全体成员参与决策的主动性、积极性。1月26日发布《关于调整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分工的通知》,重新调整了领导班子成员分工,党委书记不直接分管干部人事工作,由专职党委副书记分管干部工作,由党委副书记、副校长分管人事工作;加强决策程序规范化检查,制定了《南京审计大学贯彻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细则》、《南京审计大学关于进一步推进学校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实施意见》,明确要求重大决策必须以会议形式集体研究决策,要有党委常委会纪要或校长办公会纪要,且不能以传阅、会签、或个别征求意见方式代替会议决定,确保所有重大决策必须是集体决策。

6.关于“招标、采购由总务委员会统管,一度出现采购、基建等工作职能随着人走的现象”问题的整改。

结合今年1至2月的学校机构改革和干部轮岗,独立设置了国有资产管理部(招标采购办公室)、资产经营公司,相应职能从原总务委员会剥离;进一步明晰机构职能,避免因人设岗;加强后勤专业技术人才建设;健全教学科研管理、基建、采购、财务管理、资产管理等方面制度。在总务独立设置党委,加强对总务后勤工作的领导与监督。

7.关于“2016年底学校组织内审发现并清退了各部门和二级学院2014年以前发放的礼品和购物卡”问题的整改

2016年底学校组织内审发现并清退了各部门和二级学院2014年以前发放的礼品和购物卡。深究原因,主要是各部门、二级学院创收劳务费分配中的不规范问题,属于当时在对上级有关精神的理解、执行上存在偏差。党委在纠正错误的同时,已从制度层面进行完善,从2017年11月起,严控礼品报销,严格外事接待礼品报销审批要求,严禁购物卡报销。

(二)正在推进整改的问题

截止目前,共计40个问题正在整改过程中,仍需深化整改。

1.关于“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没有完全贯彻到办学治校各个方面,教育引导党员师生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增强‘四个自信’不够有力;有些党员教师受功利主义、个人主义观念影响,未能充分发挥教书育人的率先垂范作用”问题的整改。

党委组织部已将“四个意识”、“四个自信”教育学习纳入2018年党建工作要点;今年1月份党委组织全体中层以上干部学习班,集中利用五天时间专题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全体常委上讲台宣讲;马克思主义学院召开了十九大精神教师培训班;新教师入职教育充实师德师风课程;严查师德师风方面违纪违规案件;强化在绩效考核、职称评定、职务晋升等工作中的师德师风考核,常委会已明确在重要方面凡涉师德师风问题一票否决;学校“两微一端”加强教书育人典型宣传,较大力度报道了理学院集体、后勤员工等在教书育人、服务育人中的先进典型。

2.关于“对新时期大学生思想动态研究不够深入,推动、培育学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方式方法不多,效果不够明显”问题的整改。

利用校内橱窗、电子大屏开展“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爱党爱国爱校教育,贯穿全年,已在宣传橱窗张贴宣传海报一期,并在校园电子大屏播报主题宣传内容;学校2018版校园宣传片已完成初剪。将构建“十大”育人体系列入2018年度工作要点,作为贯穿全年的中心工作,已起草制定关于《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实施方案的通知;启动大学生思想动态调查工作,调查问卷已完成第二稿的修改,正在征求意见;设立专项党建与思政课题专项经费,与2018年度预算经费合并报送;党建与思政专项课题指南正在制定中;“核心价值观进书院”活动已列入2018年学校工作要点,宣传和活动策划工作均已开展;以学习会、习研社等马列社团为主体开展马克思诞辰200周年系列活动,目前已在校园电子大屏和海报栏内开展宣传;在书院设立主流报刊阅报栏,扩大学生阅读影响,现已进入制作安装阶段。

3.关于“思想政治工作引领性不强,学校对学生就业技能教育抓得比较紧,部分学生考虑个人发展的多,理想信念、为民情怀不够强”问题的整改。

把对学生的理想信念、家国情怀教育提升到重要位置,深化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全员育人理念。拟成立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委员会,具体方案初稿已形成;已起草制定《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实施方案的通知,将结合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委员会的成立发布通知,明确路线图、时间表、责任人;以官微为平台选择典型学生开展理想信念专题报道,于2月28日、3月5日、3月6日、3月9日、3月15日、3月22日已推送6期,以“身边人讲述身边事,身边事教育身边人”;督促教务及二级学院挖掘和运用各门课程蕴含的思政教育元素,作为必要章节、课堂重要内容和学生考核关键知识,加强对学生的教育引导;已起草教师政治学习专项督查制度,推动师生思政学习的常态化。

4.关于“党委抓大事、谋大局不够,对学校发展系统研究不够,有些改革系统性、协同性、前瞻性不强”问题的整改。

在机构改革中,加强宏观层面谋划力量,将政策与发展规划办公室从党政办公室剥离出来,专门成立发展改革办公室,高等教育研究所与发展改革办公室合署办公,主要负责对学校改革发展的顶层设计、方案论证、效果评估;已起草《南京审计大学关于加强学校改革方案调研、论证环节相关工作的意见》;加强党委中心组学习落实工作和常委会议题管理,对落实主体责任的相关部门提出定期提交涉及办学全局性的议题要求。

5.关于“机构‘三定’工作未到位”问题的整改。

今年1月,学校已下发机构调整方案和中层干部换届聘任实施方案,明确了机构设置方案、领导职数和岗位职责(修订后下发);正在进行稳步推进定编定岗和科级及以下人员调整。

6.关于“在学校的快速发展中引发师资不足、教室和宿舍紧缺等矛盾”问题的整改。

着眼解决基础设施不足影响学校发展的瓶颈问题,今年3月学校成立校园总体规划修编工作领导小组,党政主要领导任组长,全体校领导参与;落实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省属高校校园总体规划修编工作的通知》(苏教发函(2017)90号)》,已经启动校园总体规划编修工作。鉴于师资不足的问题需要上下政策配套,落实到位也需要一个过程,学校已先争取了35个编制今年用于招聘新教师,招聘工作近期启动。另外,还将从已达退休年龄的教师中择优返聘部分人员,以缓解当前师资紧缺矛盾。

7.关于“人才培养方案短期内修改3次,书院学院协同机制不够顺畅,通识课教育决策仓促,书院通识教育施行效果欠佳,教师与课程供给不足,导师制难以落实,师生互动不够”问题的整改。

校长办公会已经明确,现行人才培养方案将保持大致稳定,短期内不再作大幅调整,今后人才培养方案如需更新完善,需按“三重一大”事项决策程序进行充分论证调研。为完善书院学院协同机制,3月9日,学务委员会和教务委员会召开了双务联动会议,就今年学校将召开的人才工作会议、学院书院立交桥构建、通识课供给改革等问题进行了充分讨论与交流,逐项明确工作责任人和完成时间,并商定今后学务、教务联动将以常态化机制保持下去;教务委员会对通识课程建设开展了多次专题讨论,已拟定“南京审计大学攒课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课程体系,丰富课程形式,增加课程供给,努力打造具有南审特色的通识教育课程体系。

8.关于“推进高水平大学建设实践不深入,主动服务、对接国际经济发展和省‘两聚一高’不够,学校在国家级教育教学成果、国家级学科科研平台基地、标志性成果及高层次智库方面没有突破性进展”问题的整改。

常委会已经形成共识,凡江苏“两聚一高”战略对南审提出的需求,将优先服务。学校第四次党代会也已明确提出将服务江苏“两聚一高、建设强富美高新江苏”作为学校为地方做贡献的一项重要责任。2017年下半年以来,我们抓住南京市“两落地一融合”机遇,积极与地方政府开展科技成果转化和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合作,并成为南京市“两落地一融合”首批项目签约单位之一,南京南审审计大数据有限公司已经于2017年12月底完成了工商登记;积极与浦口区政府开展科技创新合作,2017年底已经与浦口区达成合作共建求雨山文化创意产业园合作协议意向,在中国书法小镇内创建现代金融服务特色项目和货币金融文博项目;在莫愁校区建设大学科技园的工作,正在与鼓楼区紧密合作推进。标志性科研成果已经取得了突破(比如近三年南审已经获得了文科领域最高优秀成果一等奖、省政府优秀成果一等奖等)。

9.关于“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不到位,党政协同、齐抓共管的工作合力不够,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没有形成”问题的整改。

校党委常委会把意识形态工作作为经常性研究内容,已列入2018年工作要点,定期听取汇报;3月15日常委会决定成立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党政班子成员及各有关二级单位负责人均为成员,校领导履行“一岗双责”,加强对分管部门意识形态工作的检查和整改;3月29日校中心组组织了意识形态工作专题学习;加强主流意识形态的传播,已完成向校领导、中层干部、离退休老同志、上年度考核优秀人员、学生先进代表等赠阅理论报刊的工作,扩大了主渠道媒体覆盖面,在校内设置了多个阅报栏,方便师生及时掌握主流资讯,引导学生形成阅读党报党刊的习惯。

在校园网发布《关于报送意识形态工作分析研判报告的通知》,各二级党组织对本单位意识形态工作进行自查和总体研判,提交本部门意识形态工作分析研判报告。

10.关于“书院制改革后,二级学院在意识形态工作方面缺乏有效抓手;学校与二级学院、二级学院与任课教师虽签订了责任书,但具体落实监督不到位,对课堂教学内容监督未沉底盖边”问题的整改。

严格落实讲坛、论坛申报制度,已设立社科类讲座网上申报系统,全校所有社科类讲座均由学院、书院提出申请,党委宣传部与科研部备案备查;马克思主义学院等已组织教师开展十九大精神学习专题培训班,召开理论研讨会、座谈会。优先选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教材,从今年秋学期起,凡有马工程教材的,一律首选马工程教材,加强对教材、教学计划、教案、试卷中有关意识形态内容的审核。

11.关于“意识形态工作队伍建设不力,宣传干部、思政课教师、辅导员等工作队伍配备不足、力量不强;辅导员队伍职业化、专业化水平不高,且身份以人事代理为主,思想状况不稳定”问题的整改。

在公开招聘过程中,严把辅导员入口关,调配更多事业编制指标选拔政治素质过硬、职业能力扎实、职业道德高尚、心理素质良好的优秀人才担任辅导员,以进一步保障辅导员队伍稳定健康发展。为充分调动辅导员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已制定修改了薪酬激励调整方案等相关文件,拟于近期提交校长办公会。今年的人事招聘中,已专门安排2个指标用于辅导员岗。在辅导员队伍意识形态教育工作方面,开展辅导员意识形态教育,让辅导员参与到学校意识形态教育的各种工作中来,通过教学、科研、党团管理、社会服务等方式提升辅导员的意识形态教育的效果。

12.关于“统战工作重视不够,党外干部配备不足,非党干部的积极性发挥不够充分”问题的整改。

学校党委统战部2018年3月9日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统一战线工作的贯彻实施办法》并予以积极推进;机构设置中已独立设置党委统战部,加强统战干部队伍建设,党委统战部长由学校党委常委担任,同时部门编制设副部长1名,科级机构1个,科级干部1名,科员2名;召开二级党组织会议,会上党委组织部长代表统战部、组织部要求各二级党组织负责人将优秀的人才纳入组织中来;制定2018年统战工作要点,已下发各民主党派,要求各民主党派制定相应工作计划;积极与省委统战部、农工党省委联系协商,推进留学归国人员、农工党组织建立;“同心讲坛”举行揭牌仪式并完成第一讲,发挥党外人士在人才培养工作中的作用;发挥统战对象作用,落实校级领导与党外人士联谊交友制度,在莫愁校区建设方案等重大事项上,学校党委向党外人士广泛征求意见与建议;与省委统战部、区委统战部加强学习交流,为党外人士队伍建设拓宽思路和渠道。

13.关于“思想政治教育缺乏创新,阵地建设比较薄弱,思政课教学形式较为单一,缺乏针对性和实效性;对新形势下网络主流意识形态传播方式创新不够,与时代要求和师生需求相比差距较大;现有网络管理工作队伍对广大师生网上行为及思想、心理特点还缺乏深入研究,有效利用网络传播规律开展意识形态工作经验不足”问题的整改。

以马克思主义学院为基本力量,加强改进思政课教育。党政主要领导本学期以来已分别赴马克思主义学院调研、参加全体教师会议,亲自就2018年工作要点提出要求,加强思政课实践教学的推进,扩大“道德与法”小品覆盖面;马克思主义学院召开2018年春学期第一次全体教师会议,积极参与“思政学科育人示范课程”的申报,开展思政课“精彩一课”的讲授评比。马克思主义学院组织十九大精神教师培训班,并于3月9日举办开班仪式暨第一讲讲座,由校党委书记晏维龙主讲。联合开展“网络文明进校园”等活动,引导师生增强网络安全意识,遵守网络行为规范,已通过校园电子大屏播放网络文明宣传内容。进一步加强官方微信、微博、校园网的管理,开展学校主流媒体主流专栏板块的内容设计和推送,提高主流价值观的影响力。已安排启动形势与政策课教学改革,努力构建一体化的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体系;3月8日发布《关于做好机构调整后二级网站(页)建设的通知》,督促各部门加强二级网站安全与管理,加强有效的监控和防范,建立信息发布审批备案制度,并根据调整后的机构设置重新报送部门通讯员和网站管理员;针对二级部门负责人和师生通讯员队伍,已制定网络舆情管理和新闻业务培训班培训方案。3月20日成立网络与信息化安全领导小组,建立跨意识形态、教学单位和技术部门的网络阵地防线。

14.关于“党委对抓好党建是最大的政绩认识不深刻,研究学科建设多,研究党建问题少;对基层党组织建设指导不力、考核不严,经费保障不到位,重布置,轻检查”问题的整改。

学校第四次党代会提出要把党建作为学校发展的一项保证性、基础性工作来抓,从为巩固党的执政基础高度认识和看待党建。党委书记和校长深入基层调研工作,把党建工作作为重要调研内容,去年以来已对二级单位调研全覆盖,调研收集的594个问题中35%涉及党建领域。党的十九大后,党委通过进一步学习更加深刻认识到党建工作的重要性,全面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党风廉政建设的紧迫性,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目前,正在制订《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的指导意见》《党建工作指导手册》。常委会定期听取党委工作部门汇报,听取二级党组织负责人党建工作专项述职;新一届党委召开的34次常委会中,都有涉及党的思想、组织、作风、纪律、统战、反腐倡廉的问题;加强对基层党支部建设的指导和监督,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基层党支部“三会一课”以及民主评议的制度,明确支部书记及支委的职责;对支部活动予以经费支持,并完善计划、实施和考核流程。

15.关于“有些部门负责人以党建统领其他工作能力不强”问题的整改。

落实好党政共同负责制,加强对部门党政联席会议制度落实情况的监督和检查,2018年1月和2月,学校党政办公室分别下发《南京审计大学关于进一步规范会议记录的通知》、《关于进一步规范专项会议记录纪要的通知》,对校院两全层面的会议记录提出了明晰的规范要求。在2018年1月的中层干部调整中,配齐配强党务干部,强化部门负责人的政治素质要求,不合适的调离部门负责人岗位。在校机关党组织建设中,优选资历深,有党务工作经验的同志担任跨部门党组织负责人,发挥他们的党建工作统领其他工作的能力。

16.关于“对青年教师入党积极性不高、学生入党功利主义现象分析研究不多,措施落实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年度发展青年教师计划已纳入组织工作要点,并将按期召开会议安排落实。发展党员情况纳入对二级党组织的考核;加强思想政治教育,营造良好政治氛围,利用例会时间,带领所有青年教师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加强基层党组织的自身建设,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和吸引力。

17.关于“个别基层党组织较涣散,有些基层组织的战斗力不强、凝聚力不够,个别二级学院党总支书记能力偏弱、积极性不高;少数基层党组织建设薄弱;少数基层党组织在政治学习、‘三会一课’和‘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方面比较薄弱,基础性工作不实不细(活动少、资料少、档案少)”问题的整改。

已经结合中层干部调整和机构改革,对个别战斗力凝聚力不强的党组织进行了调整,已出台关于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的指导意见,强化党建考核,加强党务培训,提出党务干部任职标准,明确相应待遇,建立对应机制提高积极性;完善落实基层党建运行机制,探索新途径,丰富活动方式;已发布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通知,并召开动员大会,选优配强支部书记和支委;通过“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教育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提高普通党员的政治素质。

18.关于“党内政治生活不够严格,校领导参加基层组织生活不够经常,常委班子政治学习抓得不够紧,中心组学习有时走过场。民主生活会上相互开展批评不足”问题的整改。

1月26日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分工调整后,已经将校领导的组织关系放在联系点;3月8日印发了《中共南京审计大学委员会关于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具体办法》,在文件中落实双重组织生活会制度,要求校领导至少参加1次基层组织生活会;制订了中心组学习计划,明确一年不少于10次的集中学习、每次学习明确一个主题以及领导自学和集中学习相结合的方式,强化政治学习;完善中心组学习记录,确保每次中心组学习有记录,可查看。常委民主生活会已召开两次,做到了“红脸出汗”,互相提批评意见近百条,自我批评近百条。

19.关于“机关党委职能作用发挥不明显,较多忙于收党费、抓选举”问题的整改。

根据机关党委涉及部门较多的情况,2018年3月下发《南京审计大学机关党委设置方案》,下设6个总支,进行二级管理,管理中心下移;学校党委常委兼任机关党委书记,同时,编制配备副书记1名,专职党务工作人员1-2人;已编印《机关党委理论学习资料》第1、2期,组织机关全体人员观看《厉害了,我的国》,积极创新思想政治工作形式,加强党员思想政治教育;做好二级党组织换届选举的前期准备工作。

20.针对“有些二级学院党组织的政治学习流于形式,基层支部组织生活有简单化、娱乐化倾向”的问题。

正在修订《分党校工作规定》《专兼职组织员管理办法》,制订《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的指导意见》《党建工作指导手册》。

21.关于“有的重大改革措施会前论证和广泛征求意见不充分,大部制、书院制改革缺乏试点普遍推开,决策比较仓促,导致相关部门权责不清、协同不力,机构运转不顺畅;大额资金使用标准不明确”问题的整改。

以《南京审计大学贯彻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细则》和《南京审计大学关于进一步推进学校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实施意见》为依据,规范了重大改革举措决策程序,包括大额资金使用标准等,都有了依据。吸取大部制、书院制决策仓促的教训,在莫愁校区的功能调整、机构调整等决策中,广泛听取了各方意见,机构调整分别召开了教学单位负责人、管理部门负责人、民主党派代表等多个座谈会,实现了在广泛共识基础上的科学决策、民主决策。

对大部制运行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梳理,研究提出针对性完善办法。与学务以及书院召开数次座谈会,对书院制运行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梳理、研究。拟定一个书院与N个学院的对接、双院联动的整改方向。对于合署、挂靠学院的运行问题,制定编写了《南京审计大学关于挂靠单位所在学院运行的指导意见》,并于3月20日经常委会通过,作为合署挂靠学院内部运作的指导性规范。3月6日在办公系统发布了《关于学院(教学部、实验中心)和书院提交任期目标任务书的通知》,待收集整理后提交校领导审阅。

22.关于“有些领导干部政治规矩意识不强,党委常委会等重要会议有跑风漏气现象”问题的整改。

新班子上任伊始,集中学习毛泽东《党委会的工作方法》等经典文献,明确常委会保密纪律,党委书记在常委会上多次重申讲纪律,并营造畅所欲言的会议环境。2018年3月印发《中共南京审计大学委员会关于贯彻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的具体办法》,进一步强调领导班子自身建设,提高领导班子政治意识和纪律意识。新班子上任以来,尚未发现有跑风漏气现象。

23.关于“干部队伍建设缺乏统筹规划,干部梯队呈倒挂现象,后备干部不足”问题的整改。

做好干部队伍建设规划,使后备干部队伍与阶段性的发展在目标上相协调、结构上相衔接、制度上相配套;进一步充实后备干部人才库,拓宽后备干部推选渠道,充实后备人才库的储量;落实“789”工程,《南京审计大学关于加强处级后备干部队伍建设的实施办法》已成稿。

24.关于“干部监督管理不严,对有些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核实认定不准,处理不严”问题的整改。

认真落实2017年新修订的《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规定》和《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查核结果处理办法》精神和上级部门工作要求,梳理了2014年以来发现的报告不准确问题;对一名涉嫌个人事项报告不实的干部已由纪检部门立案查处。

25.关于“学校存在夫妻分别在重要岗位、关联性较强岗位任职的现象”问题的整改。

修订《南京审计大学干部选拔任用办法》,从制度层面规定“夫妻分别在重要岗位、关联性较强岗位任职”需要回避;对现有双职工情况进行全面梳理,已对2名不符合规定的人员调整岗位。未来在教职工调配中,将充分考虑需要回避的各种情形。

26.关于“执行干部选拔任用条例不严格,选人用人程序不规范,部分提任干部未经民主推荐。2013年以来,提拔的99名中层干部中,仅17人经过民主推荐程序。其中37名正处职干部由校党委书记、校长、副书记、纪委书记、组织部长组成的‘五人小组’研究确定为考察对象,45名副处职干部,以竞聘、助理提任、组织选任等方式代替民主推荐;个别干部群众公认度不高”问题的整改。

已根据要求,由组织部写出专项检查报告;修订《南京审计大学干部选拔任用暂行办法》把民主推荐作为干部选拔任用必经程序。认真总结反思过去干部工作中的不足,严格执行《干部选拔任用条例》,对公认度不高的干部,已组织提出了换岗,对提出请辞干部批准其辞职申请。

27.关于“常委会讨论干部任免事项有时存在有的常委没有表态就通过的情况,有些干部的提拔存在常委会研究确定后再征求纪委意见的问题”问题的整改。

严格执行《南京审计大学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细则》等规章制度,常委会讨论重要事项,必须充分保证大家全部表态,包括:在干部选拔任用上做好会前酝酿,会上充分讨论。建立干部选拔任用党风廉政回复书制度,在讨论决定干部任用前,至少提前一周征询纪委意见。正在修订《南京审计大学干部选拔任用办法》,并在后续的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严格执行《干部选拔任用规定》和《南京审计大学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细则》;选人用人注意五湖四海原则,避免此类违规设置现象再次发生。

28.关于“存在违规设置非领导职务问题,2015年规定学校处级干部57岁退居二线,有11名行政管理岗位干部分别转任正处级、副处级调研员;个别领导干部退休仍返聘在学校或独立学院任职取酬”问题的整改。

校党委常委会已经作出决定,废止原来57岁退居二线的规定,将来不再聘任处级非领导职务。文件已修订,待学校研究发布;对现有10名正处级、副处级调研员,党委已发文免去非领导职务(南审党委发 [2018]20号);学校已下发机构调整方案和中层干部换届聘任实施方案,明确了机构设置方案、领导职数和岗位职责。

学校正在研究制订返聘工作相关规范,明确返聘条件、岗位职责和考核,对退休返聘的干部情况逐一梳理。对巡视组指出的由学校返聘的对象,已决定提前解聘,由独立学院返聘的干部由该院董事会自主决定去留。

29.关于“党委主体责任落而不实,校党委班子成员对分管部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全面指导不够,对分管领域出现的苗头性、潜在性问题态度不明确、处置不及时、不得力(如部分二级学院超额发放津补贴、购物卡)”问题的整改。

2018年3月,已责成财务部门、纪检部门开展全面排查,清退和必要处理。正在拟定《中共南京审计大学委员会关于加强常委会自身建设的意见》和《中共南京审计大学委员会关于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切实履行一岗双责,加强对分管部门党风廉政工作全面指导的意见》,拟于上半年出台实施。

30.关于“对二级部门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落实责任制情况的年度考核有时流于形式”问题的整改。

3月14日常委会已明确修订考核规则,安排三位校领导分别牵头党政职能部门、二级学院、书院考核细则优化问题,要求将党风廉政责任制纳入其中,从今年起,考核与收入挂钩,实行党风廉政建设一票否决制,对党风廉政建设出现问题的单位和个人不予评优,并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情况的年度考核结果作为评价班子的重要内容、选拔任用干部的重要依据。

31.关于“有些分党委(支部)纪检员形同虚设”问题的整改。

已制定《南京审计大学二级党组织纪检委员管理办法》。规范了选配程序:由学校纪委、组织部和二级党组织共同酝酿产生;明确了纪检委员选配标准:二级党组织纪检委员人选应当从敢于监督、善于监督的党员中选拔,注重从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监督责任表现突出的党员干部中选拔。原则上,应由二级单位领导班子中党员干部担任。明确了岗位职责,明确要求二级单位纪检委员参加党政联席会、院长办公会,加强履责能力培训。正在进行的二级党组织集中换届中,各单位已按规定酝酿报批纪检委员人选。

32.关于“纪检监察三转不到位,力量不足,一度时期,校纪委参与学校管理事务较多,多年没有自办案件,上一届纪委存在监督执纪不力、追责不到位现象;2017年上半年,学校组织内审发现,有的部门和部分二级学院大量购买和发放礼品、购物卡,校纪委没有提出指导意见、没有参与调查处理”问题的整改。

纪委已认真学习十八大以来中央关于纪委实行“三转”工作要求,深入领会实质,在校党委支持下,纪委不再参加议事协调机构。党委班子换届以来,纪委书记全面主持纪委工作,不再分管其它领域工作,纪委已退出所有一般性议事协调机构。新一届纪委高度重视加强队伍建设。截止2018年3月,纪检监察部已增补专职纪检人员1名。校党委已批准在本轮机构调整中,为纪检监察部增设一名副职,增设两个科室。纪检监察部正在加强对监督执纪工作规则的学习理解,主动加大问题线索搜集力度,突出加强关注网络信息反映和财务信息审计。对省委巡视组转交的第一批14件信访件,纪检监察部前期已在研究办理,目前已办结13件。对达到立案标准的问题线索,将及时进行立案调查,目前已立案1件;对已构成违纪但达不到立案标准的问题线索,正积极按照执纪“四种形态”进行办理。对上一届纪委信访件处理台账重新进行梳理,对责任追究不到位的,将重新落实追责。发现的关于礼品购物卡问题,纪委正在推进相关追责工作,对相关问题将认真梳理,分析原因,倒逼责任落实,并督促财务部门健全财务制度,加强审核把关。

33.关于“科研经费管理制度建设滞后,存在经费使用不规范问题(直到2017年10月才出台《科研经费管理办法》,且仍没有规范经费结算办法;存在拆分报销经费现象,货币研究所在项目经费中列支招待费)”问题的整改。

2017年11月学校出台了《南京审计大学科研项目经费报销规定(试行)》,规范了科研经费报销结算问题,允许科研人员合理提取报酬。科研部和财务部分别组织相关工作人员认真学习巡视中发现的问题,分析原因,并强化了日常科研经费报销过程中的审核把关,防止今后再出现类似拆分报销经费、报销不合规开支等现象。

34.关于“预算管理不规范;私设总务委员会食堂、莫愁校区管委会等三个账套;至2017年10月底,共开设银行账户36个,其中20个为多开设的账户”问题的整改。

2017年下半年在2016年基础上将总务委员会等经营性收支全额纳入2018年省级部门预算,做到了全口径预算管理;后续将继续完善预算相关制度。财务部贯彻落实学校财务管理体制改革的要求,按照《高等学校财务制度》(财教〔2012〕488号)继续加强对二级财务机构的管理,统一领导、管理、监督和检查,合并相关账套的同时做好尚无法合并账套的并表并账工作。财务部认真梳理银行账户,目前提供的44个银行存款账户中,已经报财政厅备案的23个(其中1个已经注销)。3月14日党委常委会作出决定,今后开设大额存单帐户将按程序报常委会批准。

35.关于“工程项目公开招标执行不到位,基建工程中存在投资严重超概算、未批先建、未公开招标、擅自改变项目用途,竣工决算不及时等问题(26个项目长期未决算)”问题的整改。

2018年1月19日,学校进行了机构调整,基建办公室与总务委员会合署,原建管会、指挥部等机构均停止运行。学校今后的新建基建项目,学校已从机构、制度等方面做了认真全面的安排部署。招投标工作由国有资产管理部(招标与采购办公室合署)统一管理,不再允许出现违反招标规定的操作。经校长办公会(2017年第27号、28号)会议研究决定,2017年11月7日成立了南京审计大学建设工程项目决算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依据财务部提供的26项未决算工程项目汇总表,经工作小组于2017年11月22日进行了专项讨论,并将推进建设工程项目决算工作的初步安排报领导小组审议通过。目前正按照 “全面梳理,先易后难,逐步清理,有序推进”的原则,正在进行之中。

36.关于“3年以上的应收款项764万元长期未清理;个别二级部门擅自设项收费,公款私存17万余元”问题的整改。

加强应收款项管理,2018年上半年完成《南京审计大学暂付款及借出款管理规定》的修订工作,在财务系统中增加借款的风险控制参数,并继续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力争杜绝借款长期不还的现象。目前已经通过催缴完成了125万往来款的清理。对公款私存17万余元的部门的处理,学校已责成该部门进行了整改。一是对原领导给予免职处理;二是对不符合规定的收费进行清理;三是要求该部门进行财经法纪教育,引以为戒,加强制度建设和内部控制,杜绝类似事件再次发生。

继续加强校内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的清查,继续加强财务知识宣传和提高财务内控水平,除年度正常检查外,做好专项检查工作,2018年3月开展了一次小金库专项治理清查工作,清查期间要求各部门开展小金库违纪行为的文件学习,并由领导班子集体签署承诺书,通过齐抓共管杜绝小金库等违纪现象存在。

37.关于“资产管理比较混乱,部分固定资产底数不清,账实不符,有的资产长期被个人使用,部分科研设备闲置”问题的整改。

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统一领导、归口管理、分级负责、责任到人”的要求,国有资产管理部认真梳理了固定资产的申购、釆购、验收、登记入账、调剂、处置报废等流程,以保证整个管理程序在制度中得到充分体现,已完成了《南京审计大学国有资产管理办法》的拟定工作,完成了《南京审计大学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南京审计大学招标采购管理办法》、《南京审计大学小额采购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的修订工作。

国有资产管理部与财务部对2017年新增固定资产进行了账务核对,2017年共登记2000台件教学设备/软件,5573台件一般设备;基建工程俊才部落增加房屋57万,图书资料和财务核对后登记 271万元;经核实2017年全年新增固定资产2196万元,双方账目核对一致,账账、账实相符。已完成全校个人使用的资产按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照相机、摄像机分门别类的汇总。

38.关于“莫愁校区40万册图书长期封存,没有有效利用,服务于师生”问题的整改。

图书馆已制定莫愁校区封存图书处理具体整治方案;在3月份,图书馆即按照提交的《关于莫愁校区图书封存未充分利用问题的整改进度计划》所定思路,有条不紊地启动整改工作,将在剔重汰旧基础上把莫愁图书并入主校区。现按照整治方案正在进行中。

39.关于“有的领导干部存在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存在超标准接待和使用高档酒水现象,2014-2016年“三公经费”连续大幅超出预算”问题的整改。

3月8日,校党委修订出台《中共南京审计大学委员会关于贯彻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的具体办法》,详细列出了40多项具体要求,并结合学校公务接待管理办法,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规范标准,严格审批程序,切实加强领导班子作风建设;3月9日,举行落实《中共南京审计大学委员会关于贯彻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的具体办法》专题学习会;已制订《南京审计大学公务用车改革方案》并报教育厅审批。对违规使用高档酒水的问题,正在组织追溯,按要求对违反八项规定精神的责任人进行追责。

40.关于“2014-2016年,违反省有关部门规定标准,全校超发绩效奖金,另外还发放教学奖励、督导津贴等各种津补贴”问题的整改。

学校已向省人社厅、教育厅递交报告,阐明学校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的迫切需求,争取江苏省人社厅适当增加我校绩效工资追加量。在申报绩效工资总量时,适当提高我校绩效工资申报总量。根据学校超发绩效工资的比例,由学校省管领导干部退发2014-2016年超发额,清退方案已制定,正在组织实施。今后将严格按上级规定核发绩效工资。

(三)尚未启动整改的问题

截止目前,共计0个问题尚未启动整改。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025-58318818;邮政信箱:南京市浦口区雨山西路86号南京审计大学党政办;电子邮箱:msk@nau.edu.cn。

南京审计大学党委

2018年4月1日